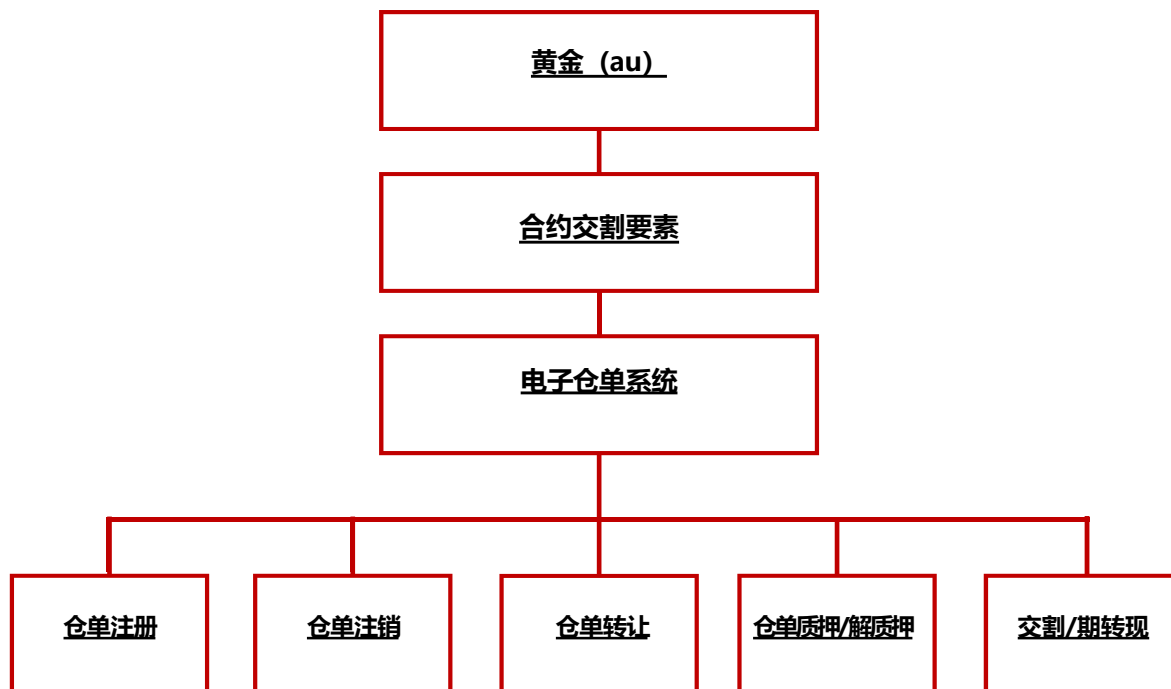


黄金仓单及交割业务手册

 [请点击业务名称进入业务操作流程指引](#)



 **附录：**

- 1、[《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交割实施细（试行）》](#)
- 2、[《上海期货交易所标准仓单管理办法》](#)
- 3、[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合约附件](#)
- 4、[《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业务细则》](#)
- 5、[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注册商标、包装标准及升贴水标准](#)
- 6、[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的黄金质量检验机构](#)
- 7、[《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业务细则》](#)

免责声明：此业务内容仅供参考，交易所会不定期对规则进行调整，请以交易所网站公布为准

合约交割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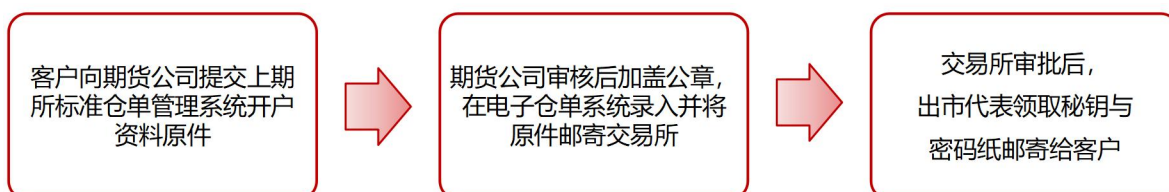
交易品种	黄金 (AU)
交割单位	3000克/3手
合约月份	最近三个连续月份的合约以及最近13个月以内的双月合约
最后交易日	合约月份的15日（遇国家法定节假日顺延，春节月份等最后交易日交易所可另行调整并通知）
交割日期	最后交易日后第一个工作日
交割品级	金含量不小于99.95%的国产金锭及经交易所认可的伦敦金银市场协会（LBMA）认定的合格供货商或精炼厂生产的标准金锭（ <u>具体质量规定见附件</u> ）。
交割地点	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
交割相关费用	<u>出入库费、仓储费、调运费</u>
税率	交割：免税 出库：13%

标准仓单系统

1、系统介绍:

标准仓单已实现电子化，在本系统中仓单将以电子方式存在，各项仓单业务应通过标准仓单系统实现。具体包括仓单生成、交割和期转现、仓单作为保证金、仓单转让、仓单注销出库等。

2、申请流程:



3、申请资料:

上期所电子仓单系统申请材料		
情况	所需材料名称	份数
基本材料	上期所标准仓单管理系统用户服务协议》	2
	上期所标准仓单帐户开户登记表》	2
	《上期所仓单系统用户信息表（客户）》	2
	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1
	法人、开户经办人、联系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1
法人授权	法人授权委托书 原件	1
他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1
纳税人证明文件	税务局开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提供近两个月内作为开票人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复印件	1

注意事项：系统申请需要一定时间，请在业务开展前两周提交申请资料原件至我公司。

一、仓单注册

1、业务描述：

将现货的非标准化仓单在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内注册成为符合期货标准的可供交割的期货仓单，标准仓单的注册包括交割预报（入库申报）、商品入库、验收、指定交割仓库签发、确认等环节。

2、业务流程：



3、业务操作：

客户入库委托通过电子仓单系统新任务->入库委托，选择品种后进入入库委托业务界面。填写完信息后提交。



录入信息提交成功后，通过任务跟踪查看到提交的入库委托，可跟踪、查看，修改，删除该业务单。详细页面上显示业务流程图和当前进度。

4、业务注意事项：

入库必备单证：

国产：入库金锭的质量检验以生产企业的质量证明书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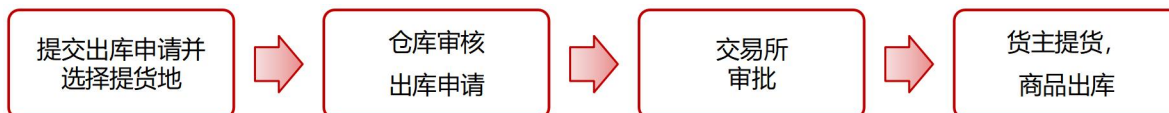
进口：入库金锭的质量检验以金锭标识和相应质量证明为准。

二、仓单注销出库

1、业务描述：

将处于流通状态中的期货标准仓单，注销成为现货，参与现货贸易或到库提取用于生产经营，是仓单注册的反向流程。

2、业务流程：



3、业务操作：



客户通过电子仓单系统新任务->仓单出库->标准仓单出库，选择品种后进入标准仓单出库业务界面。

4、业务注意事项：

(一) 货主提货时，应通过标准仓单管理系统提交出库申请，并选择提货地，交易所在货主选择的提货地内统筹安排提货金库，并在货主提交提货申请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确定其中一个工作日为发货日，货主应当自发货日起两个工作日之内到库提金。在发货前，交易所通过标准仓单管理系统将发货信息通知货主，该工作日为发货通知日（可与发货日同一天）。

(二) 交易所根据已选定的出库金锭，在发货通知日对出库金锭进行溢短结算。

(三) 货主提货时，应在标准仓单管理系统输入提货密码，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指定交割金库在对提货者身份审核无误后予以发货。

(四) 指定交割金库发货时，应打印《标准仓单出库确认单》二份，货主和金库各执一份，并保管备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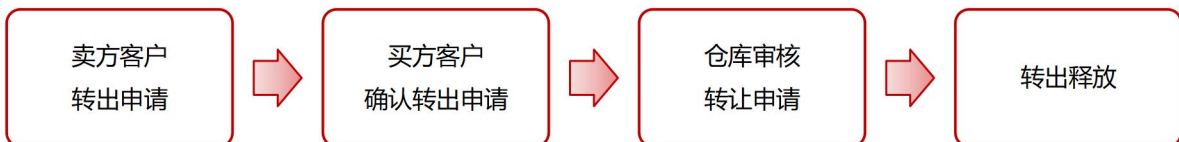
(五) 货主如逾期未提货，仓单将被注销，对应金锭转成现货。有关费用由货主和金库自行协商结算。

三、仓单转让

1、业务描述：

仓单的转让是指客户自行协商买卖标准仓单的行为。

2、业务流程：



3、业务操作：

仓单转让通过新任务->仓单转让，选择品种后进入仓单转让业务界面。

仓单转让业务界面截图。左侧为系统菜单，包括首页、待办任务（25）、任务跟踪、新任务（当前选中）、查询、系统。顶部为查询条件，品种选择“锌”，仓库选择“没有选中任何项”。中间为已选仓单列表，包含仓单号、完税状态、商标、品级、规格、仓库、货位、件数、块数等字段。底部为转让信息，包括结算方式（客户自行结算）、买方客户代码、买方客户名称、备注等输入框。

选择添加好仓单，填写信息后提交。提交后可以通过任务跟踪页面对该业务进行跟踪、修改、删除。

业务详细页面显示业务流程图和当前进度。

4、业务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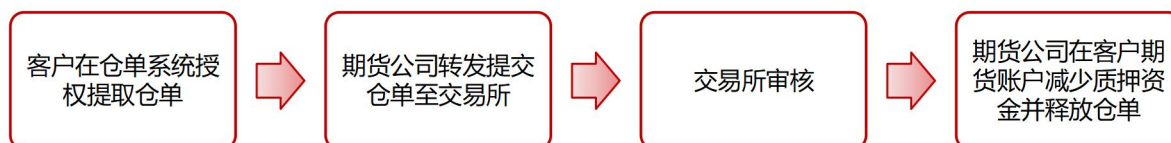
- 1) 仓转的买卖双方提交申请前要达成一致；
- 2) 委托交易所结算的在每个交易日14:00前向交易所提交转让申请。

解质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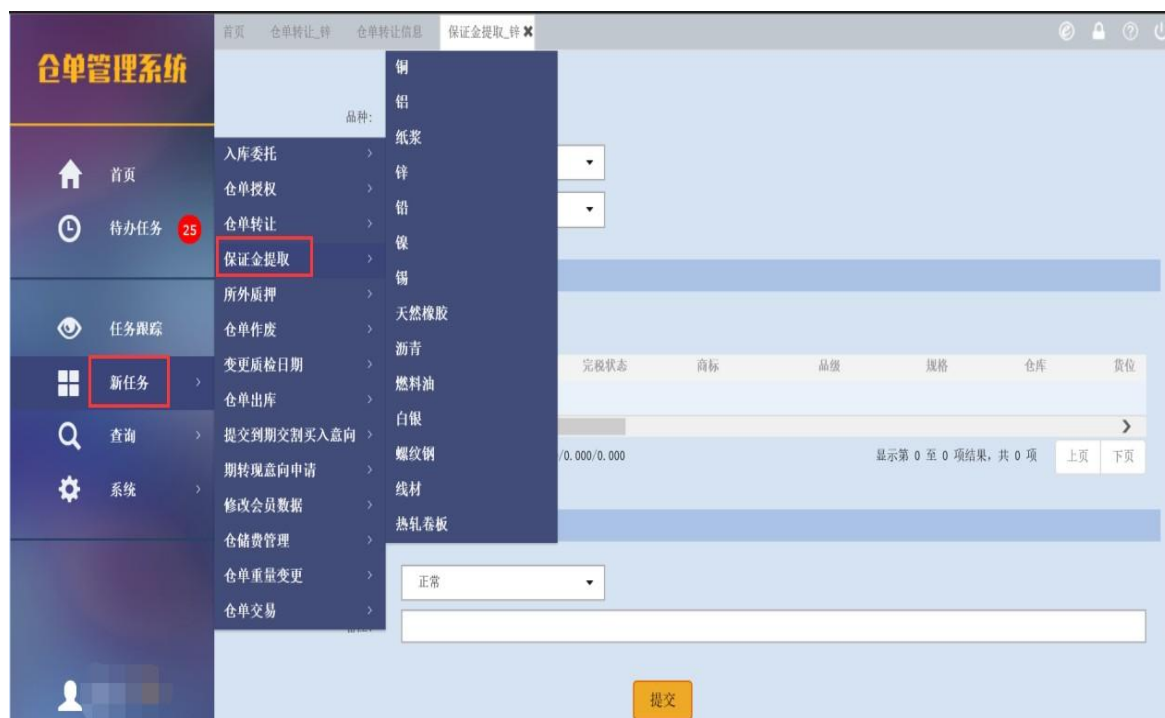
1、业务描述:

仓单解质押是指标准仓单合法持有人申请退回质押的标准仓单，交易所收回质押资金。

2、业务流程:



3、业务操作:



通过新任务->保证金提取，选择品种后进入保证金业务界面。

提交后可以通过任务跟踪页面对该业务进行跟踪、修改、删除。业务详细页面显示业务流程图和当前进度。

4、注意事项:

- 1) 仓单解质押业务在每个交易日交易时间的 14:30 之前办理;
- 2) 客户期货账户的可用资金必须大于解质押资金。

五、实物交割

实物交割分为集中交割和期转现。

集中交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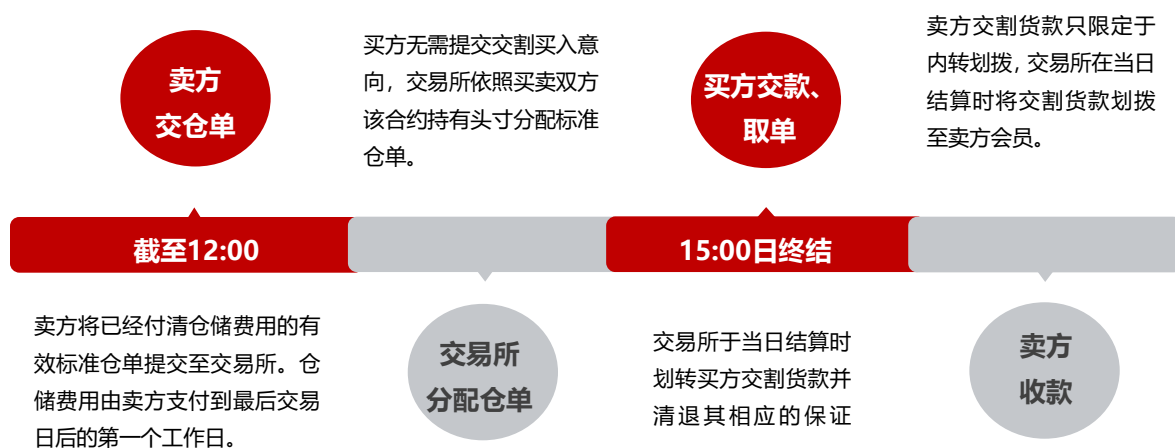
1、业务描述：

集中交割是指在合约最后交易日后，所有未平仓合约的客户应当以实物交割方式履约。

最后交易日为每个合约月份的 15 号，遇节假日顺延到下一个交易日。

黄金品种到期交割环节使用通用仓单，买入方无需提交交割买入意向，在第一交割日内完成仓单收取、交割配对、交割货款划转、仓单释放工作。

2、交割流程：



3、发票流转：



4、交割结算价：为最后交易日结算价。

5、交割货款 = 标准仓单张数 × 交割单位 × 交割结算价。

6、交割要点:

项目	买方	卖方
交割 资质	交割发票：能够开具和接收黄金专用发票的企业法人； 电子仓单系统：已开通电子仓单系统且正常可用；	
交割 前的 准备 工作	1、买方客户可通过仓单系统提交意向； 2、准备货款； 3、申请交割手续费；提交开票信息和营业执照复印件。	1、卖方客户可通过仓单系统提交仓单； 2、确保有足额的发票额度； 3、申请交割手续费。
交割 风险 点	1、及时调整确定交割仓位，符合限仓要求，超过投机限仓部分的应提前申请套保或套利额度； 2、最后交易日闭市后，同一客户双向持仓不对冲，未平仓部分别进入交割。	
	3、买方拿到的是通用仓单，提货时选择提货金库，交易所在货主选择的提货地内统筹安排提货金库，实际提货地可能与意向不符，请客户审慎决定是否参与交割。	3、仓储费付止日须覆盖至最后交割日。

7、业务操作:

买方：第一交割日无操作

卖方：卖方客户可在最后交易日收市后通过新任务->仓单授权->交割授权，再选择品种进入业务填写页面。选择好仓单后提交并通知我公司确认。



仓储费付止日修改:

卖方仓储费付止日未覆盖最后交易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需联系仓库进行修改。

客户通过新任务->仓储费管理->预付仓储费，选择品种后预付仓储费业务界面。



选择添加好仓单，填写信息后提交。提交后可以通过任务跟踪页面对该业务进行跟踪、修改、删除。

业务详细页面显示业务流程图和当前进度。

期转现交割

1、业务描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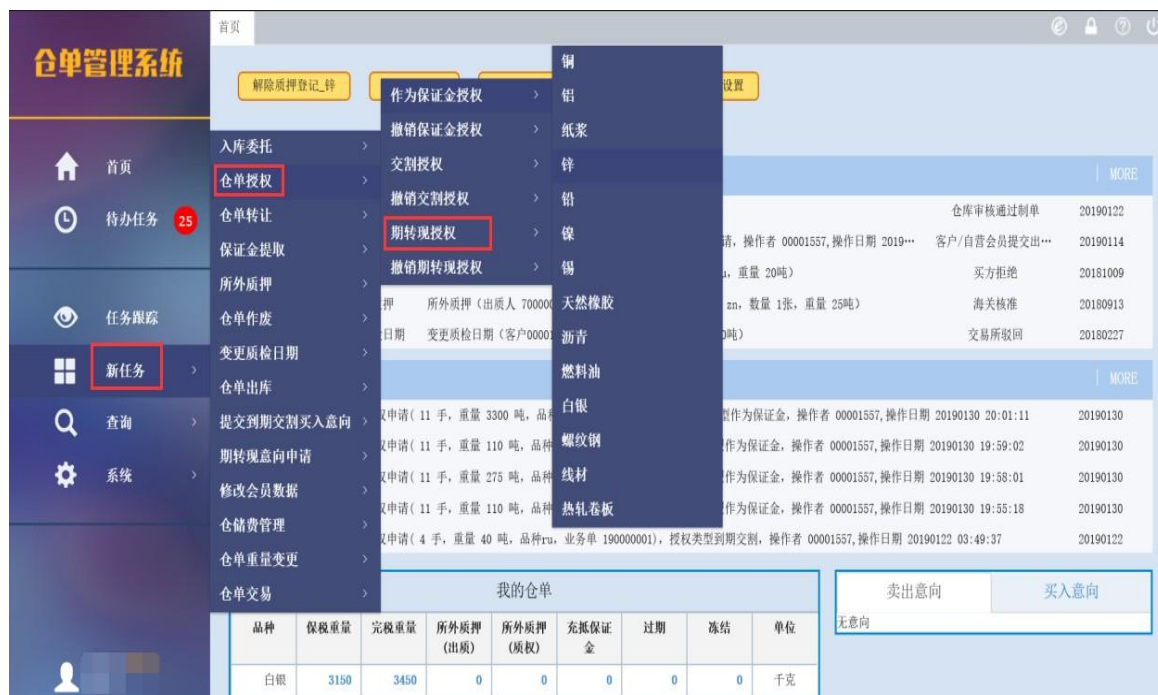
期转现是指持有方向相反的同一月份合约的客户协商一致并向交易所提出申请，获得交易所批准后，分别将各自持有的合约按交易所规定的价格由交易所代为平仓，同时按双方协议价格进行与期货合约标的物数量相当、品种相同、方向相同的仓单的交换行为。

2、业务流程：

	T 日	T+1 日
卖方客户	14:00 前在电子仓单系统提交申请	收到货款
买方客户	14:00 前在电子仓单系统确认申请	支付货款并收到仓单
交易所	交易所在审批日下午闭市后按买卖双方达成的平仓价格平仓	划转货款和仓单

3、业务操作：

客户通过新任务->仓单授权->期转现授权，选择品种进入填写页面。填写完信息，选择仓单后提交。



选择添加好仓单，填写信息后提交。提交后可以通过任务跟踪页面对该业务进行跟踪、修改、删除。

业务详细页面显示业务流程图和当前进度。

4、注意事项:

- 1) 期转现的期限为合约上市之日起至交割月份最后交易日前二个交易日（含当日）止。
- 2) 仅适用于历史持仓，不适用在申请日的新开仓；不能交付或者接收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客户不允许期转现；必须事先开通上海期货交易所标准仓单系统。
- 3) 期转现交割结算价为双方协议价格；申请期转现的买卖双方原持有的相应交割月份期货头寸按申请日前一交易日交割月份合约的结算价平仓。